

项目编号：1191-2022-E-2023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郭力

审核组员（签字）：

报 告 日 期： 2024 年 1 月 3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郭力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郭力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MS-2263290	17.10.02,18.01.05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赵晓伟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单一体系审核☐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T702-2004《热轧圆管和方钢尺寸。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GB/T12361-2003《钢质模锻件通用技术条件》GB/T12362-2003《钢质模锻件公差及机械加工余量》GB/T17505-1998《钢及钢产品交货一般技术要求》、ZOO-01002法士特齿轮有限公司工艺规定、GB/T13320-2007钢质模锻件金相组织评级图及评定方法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4年01月03日 上午至2024年01月03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12月28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齿轮锻造、机械加工及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钓渭镇东崖村

办公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钓渭镇东崖村

经营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钓渭镇东崖村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 年 1 月 13 日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1 月 3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E 运行策划和控制； E 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体系健全，领导能够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E 运行策划和控制； E 绩效测量和监视。管理人员加强体系文件学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确定了与其宗旨和战略方向相关并影响其实现环境管理体系预期结果的能力的各种外部和内部因素。能够对这些内外部问题通过网站获取、调查研究、定期内部总结等方式进行监视和评审。

企业确定了与环境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并确定了这些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对相关方和需求进行管理。

企业在策划环境管理体系时，确定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以确保环境管理体系能够实现其预期结果，增强有利影响，预防或减少不利影响，实现改进。

最高管理者在确定的管理体系范围内建立、实施并保持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针：节约资源，保护环境，遵纪守法，持续改进。管理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符合标准要求。经总经理批准，与管理手册一起发布实施。为了适应组织宗旨和不断变化的内、外部环境，在每年管理评审会议上对管理方针的持续适宜性进行评审。为达到管理方针最终实现，总经理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通过培训、宣传等方式使全体员工都充分理解并坚持贯彻执行。并将管理方针通过相关方告知提供给适宜的相关方。管理方针的制定适宜有效。

最高管理者制定了公司管理目标。管理目标在《管理手册》中进行了规定并已形成了文件。现场抽查



《环境目标指标分解考核表》，内容包括：

环境目标：

- a) 无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 b) 火灾事故为零；
- c) 环境影响投诉次数为零；
- d) 固体废弃物的分类处理率为 100%。

抽查 2023 年 1 月以来，环境目标已经完成。

企业规定了因顾客和市场等原因而导致管理体系变更时，应对这种变更进行策划。依照 1GB/T24001-2016、GB/T45001-2020 标准，结合实际情况，围绕环境方针、环境目标设置了组织机构，配置了必需的资源，确定了实现目标的过程、资源以及持续改进的相应措施，对员工进行了适宜的培训等。经营地址变更未影响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没有变更的策划。

为了确保获得合格产品和服务，确定了运行所需的知识。从内部来源获取的有：操作人员以往多年的工作经验（员工过去所有的），特别是岗位作业人员的操作技能；管理经验；销售作业指导书；检验作业指导书等。外部来源获取有：顾客提供的产品信息；国家、行业标准等。组织知识予以存档保管，在需要时可以随时获取。为应对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法律趋势，企业策划进行了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及相关知识的再培训、招聘有技能的工程技术人员等方式对确定的知识及时更新。

识别和收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GB/T702-2004《热轧圆管和方钢尺寸。外形重量及允许偏差》GB/T12361-2003《钢质模锻件通用技术条件》GB/T12362-2003《钢质模锻件公差及机械加工余量》GB/T17505-1998《钢及钢产品交货一般技术要求》、Z00-01002 法士特齿轮有限公司工艺规定、GB/T13320-2007 钢质模锻件金相组织评级图及评定方法、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等，均有有效版本，符合要求。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合

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3 日，法人代表赵晓伟，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钓渭镇东崖村。



经营范围 齿轮锻造、机械加工。

经营范围包括了认证范围内产品。上次审核至今未发生变化。

管理体系目标考核按季度进行，抽查到 2023. 11. 30 日《2023 年目标指标统计表》，经考核公司和分解各部门管理目标均已完成。

查到“环境目标、指标目标与管理方案及检查表”，检查考核部分已完成，其他的正在实施，考核人许侃祥。

查到《环境、安全检查记录》，检查项目内容涉及：

车间/办公/生活区域卫生是否清理干净，危废收集情况；操作工是否配戴劳保用品情况；设备操作工是否按设备操作规程作业；特殊工种是否持证上岗；生产安全用电情况；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消防通道是否畅通等。

抽查 2023 年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四季度环保安全日常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均正常，检查人闫高强。

查到“灭火器点检表”，检查项目内容涉及：

消防安全制度的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建筑物消防管理、建筑消防设施管理（灭火器、报警系统）、远程管理、火灾隐患的整改情况等。

抽查 2023. 1-12 月检查结果均正常，检查人：曹勇杰。

未有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提供了查环境《监测报告》，报告编号：秦景蓝监[综合]字（2023）第 1626 号，报告日期：2023 年 9 月 20 日，陕西秦景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采样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监测内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音三大项，检测结果均为合格。

其中有组织废气结果评价：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 P2 抛丸工序废气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颗粒物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结果评价：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 P1 脱模工序废气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中表面涂装行业排放限值要求；依据 GB 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10.3 中排放控制要求因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 $<2.0\text{kg/h}$ ，去除效率不做评价。

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颗粒物浓度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3 中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厂区内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 GB 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表 A.1 厂区内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噪音结果评价: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厂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结果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3 区排放限值要求。

企业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钓渭镇朱东崖村,公司四周是其他企业或居民,无重大敏感区,根据体系运行的需要设置了车间、仓库、办公楼。

提供 2016 年 12 月公司年产 2000 吨齿轮锻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表,宝鸡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高新环函(2016)249 号“关于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齿轮锻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表申请备案的意见”,企业环评已经过验收。

2020 年初改扩建新增用地 1200m 新建车间及办公楼。总占地面积由 5000m 增大至 6200m',建筑面积由 2500m 增大至 5000m,年加工生产齿轮 5000t/a。

提供 2019.9,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二期技改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8 月《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二期技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宝鸡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高新环函(2020)110 号“宝鸡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分局关于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二期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公司经营能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没有违反环境法律法规现象,近期没有发生环境事故。

编制与环境体系运行控制有关的文件有运行控制程序、废弃物控制程序、噪声控制程序、消防控制程序、劳动防护用品控制程序、资源能源控制程序、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生产车间噪声控制作业指导书、生产生活固废垃圾处理/利用作业指导书、应急预案等。

查环境《监测报告》,报告编号:秦景蓝监[综合]字(2023)第 1626 号,报告日期:2023 年 9 月 20 日,陕西秦景蓝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采样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监测内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音三大项,检测结果均为合格。

其中有组织废气结果评价: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 P2 抛丸工序废气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颗粒物浓度及排放速率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结果评价: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 P1 脱模工序废气处理后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中表面涂装行业排放限值要求;依据 GB 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10.3 中排放控制要求因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2.0kg/h,去除效率不做评价。

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颗粒物浓度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厂界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3 中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厂区内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 GB 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



标准》表 A.1 厂区内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噪音结果评价:本次监测,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厂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结果符合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3 区排放限值要求。

1、废水管控:

企业无工业废水,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在厂区化粪池暂存,定期交由附近村民拉运灌溉。

2、废气管控:

主要为工艺废气。工艺废气主要抛丸废气。选用抛喷丸清理机,产生粉尘。粉尘的主要成分包括:铁屑、废砂等。采用布袋除尘器对抛丸清理设备清理锻件时产生的粉尘集中收尘,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现场查看布袋除尘器工作情况,设备运行正常,除尘效果良好。

3、噪声管控:

运营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车间的棒料剪、中频炉、螺旋压力床、冲床、正火炉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来降低机械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4、固废管控:

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

一般固废主要切割边角料,抛丸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以及办公生活区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危险废弃物包括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以及废棉纱。

(1) 切割边角料

在切断、冲孔、车加工等工序会产生一定的边角料,由宝鸡市宏录物资有限公司回收。

(2) 抛丸粉尘

在抛丸阶段会产生一定的粉尘,经袋式除尘设备收集,定期由宝鸡市宏录物资有限公司回收。

(3) 危险废物

在设备检修产生的废机油,属于危废,收集在厂区危废暂存间临时储存,定期交由陕西宝鸡恒兴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回收处理,处理目录包含废矿物油 HW08、废乳化液 HW09、沾染物 HW49 等。

查《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合同编号:WF (2023)-0367,协议有效期为壹年,从 202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

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联单编号:20236100000686057,国家联单编号:20236103006616,转出单位:宝鸡市瑞淡金厘磨料有限责任公司,经办人:闫高强,转移内容包含:废矿物油 1.1000 吨。交付时间:2023 年 07 月 10 日 14 时 55 分 21 秒。现场查看危废暂存间,布局合理,配制了双人双锁,分区存放。

(4) 生活垃圾主要由员工办公产生。办公区,车间固定投放垃圾桶,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



一清运。

提供废弃物登记和处理记录表：2023.12.12 处置废纸张、废硒鼓、废电池和废灯管若干，回收商为宝鸡市宏录物质公司，处理人：闫高强。

5、能源资源管控：

生产过程注意节水、节电、节约塑料材料，人走关闭设备和照明开关，现场未发现有漏水和浪费电能的现象。

6、产品生命周期的环境管控：

公司从工艺设计和采购产品时已考虑了产品的环保性，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环保等管理制度实施，控制好辅助材料的用量，避免浪费，生命周期终了时塑料还可以回收再利用。

7、潜在火灾管控：

公司生产车间和办公区域配备了灭火器、消防栓，均符合要求。

8、安全防护：

公司给员工发放手套、口罩、耳塞、工作服等劳保用品。

9、为环境管理体系运行提供了财务支持，见综合部审核记录。

10、员工饮用水为纯净水通过饮水机饮用。

11、现场运行控制：

现场巡视办公及生产区域配备有灭火器和消防栓多个，各车间均配有灭火器。

现场查看各工序设备运转正常，人员操作方法合理，并佩带相应的防护措施，如耳塞、口罩、手套等。操作人员穿戴有工作衣、工作鞋等安全防护用品。

各车间安全设施设有提示说明，方便取用，未发现遮挡消防设施和挤占消防通道的情况。

抛丸车间有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危害告知卡，对粉尘伤害和噪声伤害进行了告知，设备有防护罩，现场操作人员配戴耳塞，口罩，搬运人员配戴线手套，穿着工作服。抛喷丸清理机上部有集尘抽风系统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15米高空排放，查看布袋除尘器运转正常，废的颗粒包装袋集中堆放，但是地面有少量粉尘，班长回答每周进行大清扫一次，会打扫干净。

钢胚加热产生工序烟尘、热处理工序生烟尘、抛喷丸工序产生废气集中除尘，配置布袋除尘器，设计风量2000M³/H，除尘效率可达98%，处理后经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钢棒剪断工序，切割裁断过程切割机有短暂噪声排放，声音不大，操作工戴手套作业，裁断时产生少量废边角余料已集中收集。

各工序均有不同分贝的噪声产生，主要防治措施如下：

1、选择技术先进，噪音较小的低噪音设备，从源头降低噪声值；

2、机械设备主体件安装时加装基座减震；



3、主体设备增设隔声罩等措施；

4、企业对设备进行定期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运转状态；

噪声能达标排放。

车间现场在环保方面的控制管理基本有效。

提供化粪池清运、危废处置、废旧物质处置有效合同（见相关证据）

提供环保设备（布袋除尘器）运行记录。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编制了《年度内审计划》，对内部审核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等。在2023年6月20日按照策划时间间隔实施了内审，覆盖了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内审员经过了培训并授权，内审员审核了与自己无关的区域，与内审员交流，能够掌握基本的内容技巧和诚信。审核员编制了《内审检查表》并按要求实施了检查，填写了检查记录。内审开出的不符合项，已由责任部门确认后写出了原因分析，提出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实施了纠正和整改，内审员及时进行了跟踪验证和关闭。审核组组长宣布了《内审报告》，报告了审核结果，对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按照标准要求保留了内部审核有关信息。内部审核过程真实有效。

企业编制了《管理评审计划》，规定了评审目的、时间、参加人员、评审内容、提交资料要求等，以确保其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并与组织的战略方向一致，并在2023年6月30日进行管理评审。最高管理者主持会议，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管理评审输入考虑并覆盖了标准等要求。管理评审输出形成了《管理评审报告》，管理评审结论：管理体系具有持续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目标充分适宜有效，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等。管理评审输出提出了改进决定和措施，包括改进的机会、管理体系所需的变更、资源需求等。目前已经整改完成。保留了形成文件的信息，作为管理评审结果的证据，管理评审过程真实有效。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编制《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对不合格进行了识别、标识、评审和处置，防止了不合格品非预期的使用或交付。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利用管理方针、管理目标、审核结果、分析评价、纠正措施以及管理评审提高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内



审中的不符合项，采取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了跟踪验证。对销售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处置。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近一年以来，没有发生环境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 2) 组织机构: 无
- 3) 管理体系: 无
- 4) 资源配置: 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 7) 外部环境: 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 9) 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未提出不符合项。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与管理者代表沟通，企业上年度未在产品中使用标志，在投标文件中正确使用了质量管理体系证书，能够符合要求。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宝鸡市东兴锻造有限公司) 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郭力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